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
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 2026 年度新增的控股子公司）2026 年度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以自有资产抵质押等方式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各抵质押主体可在总抵质押额度范围内使用；并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25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含）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5 亿元。

为便于实施上述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内自行确定授信主体、抵质押主体、选择金融机构、申请额度时所使用的具体品种、金额及期限等授信及担保具体事宜，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代理人及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其所在公司全权签署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层可在担保额度内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及控股子公司需求分配对各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

该事项须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签署期限为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2026 年度内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包括 2026 年度新增控股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将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未与相关金融机构或融资机构平台签订相关授信协议、担保协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时签署，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四、审议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在公司生产经营日常需求范围内，所涉担保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经营活动由公司统一管理，担保风险可控，本担保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董事会意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此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

风险可控。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担保事项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内容进行实施，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 6.6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 12.1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